



大会

Distr.: General
18 September 2013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6

2013年8月29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7/936)]

67/297. 振兴大会工作

大会，

重申其 2012 年 9 月 17 日第 66/294 号决议以及以往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所有决议，¹

确认需要进一步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

再次申明振兴大会工作是联合国全面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确认大会在根据《联合国宪章》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作用，

重申大会按《宪章》的规定在包括全球治理在内的国际社会关注的全球事项上拥有的作用和权威，

欢迎大会主席在第六十七届会议期间为推进振兴议程作出努力，

1. **欢迎**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的报告，以及其中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更新版目录；²

2. **决定**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设立一个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以便：

(a) 进一步确定如何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包括参照往届大会取得的进展和以往各项决议，并评价这些决议的执行情况；

¹ 第 46/77、47/233、48/264、51/241、52/163、55/14、55/285、56/509、57/300、57/301、58/126、58/316、59/313、60/286、61/292、62/276、63/309、64/301 和 65/315 号决议。

² A/67/936。



(b) 就此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3. **又决定**特设工作组应继续审查其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上提交的报告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目录，并由此继续更新该目录，附在给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的报告之后；请秘书长提交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中要求秘书处执行但尚未执行的那些规定的最新情况，并说明造成未执行的限制因素和原因，供特设工作组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

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4. **重申**《联合国宪章》第十至十四条和第三十五条规定的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包括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上的作用和权威，在适当情况下可利用大会议事规则第七至十条所规定的允许大会迅速采取紧急行动的程序，同时铭记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安全理事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

5. **确认**不执行大会决议，包括与振兴大会工作有关的决议，可能会削弱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并着重指出会员国在执行决议方面的重要作用和责任；

6. **欢迎**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主席采取主动行动，选定“以和平方法调整或解决国际争端或情势”作为该届会议的首要主题，以期突出大会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

7. **确认**就当前对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议题举行包容性互动专题辩论的意义，邀请大会主席继续这一做法，与总务委员会和会员国商讨此类辩论的初步方案以及辩论适时取得以成果为导向的富有成效的结果的可能性，并在每届会议开始时向大会建议初步方案；

8. **又确认**大会与处理国际社会关切的全球性事项的国际或区域论坛和组织开展互动，并酌情适时与民间社会开展互动，具有重要意义，十分有益，同时要依照大会相关议事规则，充分尊重大会的政府间性质；

9. **重申**联合国各主要机关之间的关系是依照《宪章》规定的各自职能和权力相互促进，相辅相成，并在这方面强调必须确保加强各主要机关主席彼此之间及其与联合国秘书处特别是与秘书长之间的合作、协调和信息交流；

10. **欢迎**安全理事会改进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的质量，并鼓励安理会视需要作出进一步改进；

11. **鼓励**秘书处(包括新闻部)继续努力提高大会的能见度并增进世界公众和媒体对大会工作的了解，并在这方面回顾其 2012 年 12 月 18 日第 67/124B 号决议第 10 段，其中大会注意到新闻部为继续宣传大会工作和决定所作的努力，请该部继续增进与大会主席办公室的工作关系；

工作方法

12. **欢迎**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期间向特设工作组通报各自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并在这方面鼓励各主要委员会：

(a) 确保在工作中进行充分协调，避免重叠和重复；

(b) 至少在届会开幕前三个月选举各个委员会的主席团，以便更好地协调和更加平稳地交接工作；

(c) 利用各自“快讯”(QuickPlace)，为平稳安排和及时完成工作提供便利；

(d) 分享与各自工作方法有关的经验、最佳做法和教训；

13. **请**各主要委员会在每届会议开始时进一步讨论其工作方法，并在这方面邀请各主要委员会主席酌情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向特设工作组通报情况；

14. **强调**必须加强总务委员会在支持大会工作方面的作用；

15. **再次请**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在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与会员国协商，继续审议将大会议程项目进一步改为两年一审、三年一审、集中审议或取消审议的问题并就此提出建议，包括通过采用日落条款的方式，并要征得提案国的明确同意，同时要参照特设工作组的有关建议；

16. **决定**仿照各主要委员会网站，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联合国网站的大会主页上设立一个专门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链接；

17. **鼓励**探讨在现行做法的每年 10 月之前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的可能性，以便在它们承担此类责任之前能更好地先行规划和筹备；

18. **赞赏地注意到**在联合国举行的高级别会议提高了非常重要议题的能见度，并在铭记需要便利所有会员国充分参加 9 月一般性辩论和保持辩论完整性的同时，再次邀请秘书长、大会主席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与总务委员会和会员国协商，加强高级别会议和高级别专题辩论排期方面的协调，以便最适当地排定这些活动的次数和间隔时间，包括结合会议日历，在不妨碍现行做法，即在 9 月大会每届会议开始时召开高级别会议以及在整届会议期间酌情召开高级别专题辩论的情况下，探讨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一年的早期安排今后高级别会议的可能性；

19. **鼓励**会员国、联合国机构和秘书处继续就合并文件问题进行协商，以避免工作重叠，并尽可能全面遵守规定，包括仅提及以前的文件而不是重复其实际内容，力争做到决议、报告和其他文件简明扼要，并集中关注关键主题；吁请它们遵守现行的提交截止日期，以便及时制作将由政府间机构审查的文件；

20. **敦促**秘书处除使用电子邮件的现行做法外，再以传真方式向所有常驻代表团传送重要的正式函件和通知；

21. **鼓励**会员国充分利用秘书处提供的电子服务，以改进文件的质量和分发，同时考虑到这样做可以节省费用和减轻环境影响；

22. **请**特设工作组拟订与选举大会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报告员有关的安排，以期在第六十八届会议的早期阶段，最迟在第六十九届会议开始前的六个月前建立一个可预测、透明和公平的选举机制，并最迟在第六十九届会议开始前的三个月前向大会提交这些安排，同时邀请区域集团以这些安排为指导，选举第六十九届会议的主席和报告员；

秘书长和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

23. **再次承诺**根据《宪章》第九十七条的规定，继续在特设工作组内审议振兴大会在遴选和任命秘书长方面的作用问题，并呼吁充分执行所有相关决议，包括 1946 年 1 月 24 日第 11(I)号、1997 年 7 月 31 日第 51/241 号、2006 年 9 月 8 日第 60/286 号(特别是其附件第 17 至 22 段)和 2010 年 9 月 13 日第 64/301 号决议；

24. **确认**鉴于《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了安全理事会的作用，因此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不同，再次强调秘书长的遴选程序要透明并让所有会员国参加；

25. **表示注意到**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遴选和服务条件的报告所载建议，其中提议大会与竞选联合国秘书长职位的候选人举行听证或会面；³

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26. **注意到**大会主席的活动近年来明显增加，回顾以往决议关于支持大会主席办公室的规定，表示仍有意依照现行政程序，特别是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寻找途径进一步支持该办公室，并为此期待秘书长根据 2011 年 12 月 24 日第 66/246 号决议第 32 段和第 66/294 号决议第 31 段提交关于审查该办公室预算分配的建议；

27. **鼓励**大会主席继续实行定期向会员国通报包括正式出访在内的各项活动的做法；

³ 见 A/65/71。

28. **着重指出**会员国向支助大会主席办公室信托基金捐款的重要性，并在这方面鼓励会员国向该基金捐款；

29. **请**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与秘书处合作，向特设工作组报告主席的作用、任务授权和活动；

30. **请**秘书长在第六十八届会议上向特设工作组报告大会主席办公室的供资来源和人员配置，包括任何技术、后勤、礼宾或财务问题，并进一步说明由秘书处提供此类支助的预算基础；

31. **强调**需要在商定资源范围内确保为大会主席办公室安排专职秘书处工作人员，负责协调前后两届主席之间的过渡、安排大会主席与秘书长之间的互动和保留机构记忆；

32. **请**卸任大会主席向接任者介绍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并请秘书处与大会主席办公室协调，探讨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印发历任主席最佳做法汇编，用于加强该办公室机构记忆的可能性。

2013年8月29日
第97次全体会议